

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焦建办〔2024〕42号

签发人：刘成东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 第204号提案的答复

尚金凯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‘绿美山阳城 山水焦作市’非常规水资源综合利用的提案”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截至2023年，焦作市已建成再生水管网78千米，再生水利用率达到36.76%。

今年，焦作市政府实施了再生水综合利用项目，并列入我市“三十工程”，项目一期计划新建再生水供水管网约47km，能源站15座，改造现状再生水厂1座，电气和监控设施安装，配套智慧水务系统等，总投资6.2亿元，建设期三年。项目实施完成后，将新增再生水供水规模每天约19.5万吨，引入能源热泵技

术，为污水处理厂周围 6 公里范围内的学校、园区、住宅、医院提供供热、供冷、供热水的服务。同时向李河、瓮涧河、群英河等城区景观河道充水源，改善城市景观和水生态环境。

预计到 2027 年，重点工业用户将增加至 7 家，再生水工业利用总量增加至 4.5 万立方米/日，市政杂用利用量增加 2 万立方米/日，河道生态补水增加 2.7 万立方米/日，同时多级利用（能源转化利用）15 万立方米/日，目标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48% 以上。再生水管网总长度将增加至 125 千米，覆盖面积超 75 平方公里，管网覆盖率达到 54%。

经过探索和实践，我市在再生水利用方面积累了一定的工作经验。今后的再生水工作将结合焦作城市特点，以“构建再生水资源化、能源化多级全循环综合利用”为目标，以多元化、灵活性的思路突破城市再生水利用的难点，深挖再生水利用潜力。焦作市的再生水利用配置推广经验对资源型缺水、工程性缺水、资源转型发展的北方工业城市具有良好的借鉴意义，将为中原城市群乃至全国再生水产输用推广提供“焦作市样本”和“焦作市模式”。

2024 年 7 月 24 日

联系单位：焦作市科恒再生水有限公司

联系人及电话：林吉祥 0391-2801006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

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24 日印发
